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6 April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43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五年

2000年4月6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黎巴嫩共和国总统埃米尔·拉胡德将军给你的紧急信件（见附件）。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3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萨利姆·塔德穆里（签名）

2000年4月6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埃米尔·拉胡德总统向秘书长致意，感谢他为在本地区达成公正全面的和平所作的努力，并就有关以色列单方面撤出的提议向他提出下列问题：

1. 你认为是什么原因导致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在 1978 年通过第 425 号决议？是巴勒斯坦问题吗？
2. 为什么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未能通过它们派驻黎巴嫩长达 22 年的部队执行该决议？你知否黎巴嫩从 1978 年到现在这一刻由于以色列不遵守第 425（1978）号决议，而遭受其入侵的次数和生命及物质损失的程度？
3. 你认为以色列提议执行第 425（1978）号决议是：
 - 为了回应国际的意愿和国际的努力？
 - 因为以色列自愿协助执行该决议？
 - 由于抵抗力量的行动和以色列遭受损失？
 - 为了保护侵略的受害者黎巴嫩人民，或保护侵略者？
4. 你是否认为黎巴嫩为这次以色列撤退付出高昂的代价？如果是的话，你是否认为要求黎巴嫩为保护此一撤退和保护以色列边界付出代价是合乎逻辑的？
5. 承接上述问题；如果某些巴勒斯坦群体要行使回归的权利并且由于他的前途问题没有解决办法而跨越边界，你认为联黎部队是否能够应付每天沿边界发生的小规模战斗？
6. 只要有可能沿边境发生由来自内地巴勒斯坦难民营的武装巴勒斯坦集团引起小规模战斗，鉴于过去的经验，特别是巴勒斯坦问题引起的以色列入侵是第 425（1978）号决议存在的原因这一事实，难道你不认为黎巴嫩的利益要求联黎部队在沿边界部署之前，应当首先解除巴勒斯坦难民营的武装或在当地参与这项工作，不论是在蒂尔、西顿、特里波利、贝鲁特、巴勒贝克或其他地方。由于内陆同边界地区相连接，以及联黎部队按照第 425（1978）号决议其目的在“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保在该地区（南方和西部贝卡）恢复其有效权力”，联合国是否接受黎巴嫩这样的条件：在解除巴勒斯坦人武装之前不得在边界进行这种部署？不解除巴勒斯坦人的武装，能不能够恢复这种权力呢？
7. 不论是否解除他们的武装，联合国有何保证可确保以色列将不会侵犯黎巴嫩的陆上边界、海上边界和领空，或偶然在南方及内陆进行攻击，有何保证可以确保自 1978 年以来派驻南方的联黎部队的眼下发生的以前事情不再发生？为了执行这些保证建议的国际部队是否具备陆、海的威慑力量？如果有违反情况或发生攻击，谁来命令这一部队执行保证？

8. 在联合国 1978 年的档案中，有证据显示，黎巴嫩政府应联合国的请求，曾于 1978 年 7 月 31 日从黎巴嫩军派部队前往南部执行第 425 (1978) 号决议，以色列部队及其代理部队在 Kawkaba 城强行拦截黎巴嫩军，进行炮击并阻止其前进，造成若干士兵伤亡。自此以后，以色列屡次入侵，造成黎巴嫩成千上万的人伤亡，物质和其他损失超过 700 亿美元。今天，以色列说基于对国际社会的尊重，它将执行第 425 (1978) 号决议，但众所周知，它是由于遭受损失和抵抗力量才这样做的。问题是，以色列在今天之前一意孤行，一贯敌视该决议，为黎巴嫩及其人民造成巨大的损失。是谁决定以色列不必对黎巴嫩及其人民进行赔偿的？究竟是以什么理由宽恕以色列的？在联合国看来，侵略者有权一走了之吗？还有，侵略者有权向其侵略的受害者要求保护吗？

在决定探讨其他细节之前，黎巴嫩希望联合国回答这些问题。

同时，黎巴嫩致力于能够为所有人提供保障的公正全面的和平。黎巴嫩也认为，以色列在抵抗力量下的任何撤离行动都是黎巴嫩和第 425 号 (1978) 决议本身的重大胜利。由于没有作出被要求的澄清以及鉴于以色列惯于耍花招，这一胜利是不易取得的。

黎巴嫩共和国总统

埃米尔·拉胡德（签名）
